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N Logistic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嘉泓物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30)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本集團於2020財年錄得收益約2,020.6百萬港元(2019財年：約1,483.8百萬港元)，增長約36.2%；

空運代理業務於2020財年錄得分部業績收益增長約55.3%，由2019財年的約917.0百萬港元增至2020財年的約1,424.1百萬港元；

2020財年(1)本公司及(2)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經調整純利(經加回一次性上市開支後)分別約為107.5百萬港元及81.0百萬港元，較2019財年(1)本公司及(2)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經調整純利(經加回一次性上市開支後)分別增加約102.8%及152.3%。

董事會建議派付2020財年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港仙，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作出批准。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0財年」)之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2019財年」)之比較數據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附註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收益	2	2,020,562	1,483,849
服務成本		<u>(1,626,254)</u>	<u>(1,177,061)</u>
毛利		394,308	306,788
其他收入		15,384	1,272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2,810)	327
行政及其他運營開支		<u>(279,021)</u>	<u>(231,946)</u>
經營溢利		127,861	76,441
融資成本	3(a)	(11,751)	(9,447)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u>594</u>	<u>934</u>
除稅前溢利	3	116,704	67,928
所得稅	4	<u>(34,693)</u>	<u>(23,378)</u>
年內溢利		<u><u>82,011</u></u>	<u><u>44,550</u></u>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55,521	23,614
非控股權益		<u>26,490</u>	<u>20,936</u>
年內溢利		<u><u>82,011</u></u>	<u><u>44,550</u></u>
每股盈利(港仙)	5		
基本及攤薄		<u><u>41.2</u></u>	<u><u>不適用</u></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	82,011	44,550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退休責任	(2,089)	(1,136)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香港以外的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u>12,559</u>	<u>(564)</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u>92,481</u></u>	<u><u>42,850</u></u>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63,751	22,515
非控股權益	<u>28,730</u>	<u>20,335</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u>92,481</u></u>	<u><u>42,850</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12月31日

(以港元列示)

	附註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5,197	235,499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25,167	–
無形資產		576	222
商譽		24,633	23,20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676	2,023
其他金融資產		404	403
遞延稅項資產		2,551	1,532
		<u>291,204</u>	<u>262,881</u>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	7	374,395	300,712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		–	11,500
應收Cargo Services Group款項		36,729	260,249
應收EV Cargo集團款項		84,113	18,634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513	1,111
已抵押銀行存款		2,323	3,0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5,323	102,794
		<u>753,396</u>	<u>698,022</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合約負債	8	316,781	203,915
應付Cargo Services Group款項		6,000	107,227
應付EV Cargo集團款項		100	3,601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873	2,284
銀行貸款及透支		87,845	83,866
租賃負債		54,761	58,888
即期稅項		16,601	15,126
		<u>482,961</u>	<u>474,907</u>
流動資產淨值		<u>270,435</u>	<u>223,11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61,639</u>	<u>485,996</u>

	附註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908	3,389
租賃負債		93,078	93,081
界定福利退休責任		12,808	7,395
遞延稅項負債		5,645	3,710
		<u>112,439</u>	<u>107,575</u>
資產淨值		<u>449,200</u>	<u>378,421</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9	1,950	780
儲備		<u>350,707</u>	<u>271,817</u>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352,657	272,597
非控股權益		<u>96,543</u>	<u>105,824</u>
權益總額		<u>449,200</u>	<u>378,421</u>

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以港元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告所載財務業績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惟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其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其公平值呈列的股本證券投資除外。

本集團已於本會計期間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COVID-19相關租金寬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COVID-19相關租金寬免

該修訂本為承租人提供一個可行的權宜方法，對於由COVID-19疫情直接引發之若干合資格租金寬免(「COVID-19相關租金寬免」)可繼續按照適用於不屬租賃修改之租金寬免之方法入賬，而免於評估該等優惠是否屬租賃修改。

本集團已選擇提早採納該修訂本，並應用於本集團於年度內獲取的所有合資格的COVID-19相關租金寬免。因此，收取的租金減免已於觸發該等付款的事項或情況發生期間的損益中確認為負方可變租賃付款。此舉對於2020年1月1日的權益年初結餘並無影響。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或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2.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以業務線及地理位置兩者劃分之分部管理其業務。本集團以與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用於資源分配和表現評估之內部報告資料一致之方式，呈列以下三個可呈報分部。以下可呈報分部概無由經營分部合併組成。

- 空運：該分部通過空運提供貨運代理服務
- 海運：該分部通過海運提供貨運代理服務
- 配送及物流：該分部提供具有成本效益的供應鏈解決方案

(a) 按業務線劃分的分部業績

為了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之間的資源，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控各可呈報分部的業績：

收入及服務成本乃經參考該等分部產生的服務收入及該等分部產生的直接成本，包括歸屬於該等分部的資產折舊或攤銷而分配予各可呈報分部。然而，並無計量一個分部向另一分部提供的協助，包括分攤資產及提供專業技術。

就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提供有關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可呈報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千港元
	空運 千港元	海運 千港元	配送及物流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收入—外部銷售	<u>1,424,147</u>	<u>250,851</u>	<u>345,564</u>	<u>2,020,562</u>
可呈報分部毛利	259,315	75,309	59,684	394,308
其他收入				15,384
其他虧損淨額				(2,810)
行政及其他運營開支				(279,021)
融資成本				(11,751)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u>594</u>
除稅前溢利				<u><u>116,704</u></u>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千港元
	空運 千港元	海運 千港元	配送及物流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收入—外部銷售	<u>916,951</u>	<u>253,229</u>	<u>313,669</u>	<u>1,483,849</u>
可呈報分部毛利	187,978	64,311	54,499	306,788
其他收入				1,272
其他收益淨額				327
行政及其他運營開支				(231,946)
融資成本				(9,447)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u>934</u>
除稅前溢利				<u><u>67,928</u></u>

(b) 地理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入的地理位置資料及特定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金額。來自客戶的收益的地理位置乃基於我們所提供服務的位置。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乃基於資產(如屬物業、廠房及設備)實質所在位置、(如屬商譽及無形資產)獲分配之運營地點，以及(如屬聯營公司之權益)運營地點。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外部客戶收益：		
香港	822,637	502,939
中國大陸	684,323	532,604
意大利	326,987	277,069
台灣	96,213	89,492
其他國家	<u>90,402</u>	<u>81,745</u>
	<u><u>2,020,562</u></u>	<u><u>1,483,849</u></u>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特定非流動資產：		
香港	101,808	123,510
中國大陸	92,362	47,731
意大利	66,495	63,552
台灣	26,449	25,540
其他國家	<u>1,135</u>	<u>613</u>
	<u><u>288,249</u></u>	<u><u>260,946</u></u>

3.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抵免)下列各項後得出：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a) 融資成本		
銀行貸款及透支利息	3,869	3,265
應付Cargo Services Group款項之利息*	247	550
租賃負債利息	7,635	5,632
	<u>11,751</u>	<u>9,447</u>

* Cargo Services Group由Cargo Services Group Limited、CS Logistics Holdings Ltd.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不包括下文界定的EV Cargo集團及本集團)組成。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Cargo Services Group Limited、CS Logistics Holdings Ltd.及本集團均為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EV Cargo集團由EV Cargo Global Forwarding Limited(「EV Cargo」)(前稱為Allport Cargo Service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組成。EV Cargo於2018年10月3日之前一直為Cargo Services Group之附屬公司。於2018年10月3日，Cargo Services Group出售其對EV Cargo之控制權，且其成為Cargo Services Group之聯營公司。自2019年12月9日起，Cargo Services Group失去對EV Cargo集團之重大影響。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EV Cargo集團為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

(b) 員工成本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15,299	21,353
就界定福利計劃確認之開支	2,279	1,568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28,941	226,335
	<u>246,519</u>	<u>249,256</u>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c) 其他運營開支(附註(i))		
核數師薪酬	4,260	1,937
上市開支	25,492	8,450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1,844	(175)
撇銷壞賬	1,519	-
通訊開支	2,710	2,655
維修及保養開支	1,997	2,029
管理費開支		
—關聯方	2,861	5,292
—其他人士(附註(ii))	1,288	3,276
其他	5,911	4,628
	<u>47,882</u>	<u>28,092</u>
(d) 其他項目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15,876	15,095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75,287	83,513
無形資產攤銷成本	214	363
	<u>214</u>	<u>363</u>

附註：

- (i) 其他運營開支計入綜合損益表「行政及其他運營開支」。
- (ii) 管理費開支乃支付予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並無重大影響)。

4. 所得稅

綜合損益表中的稅項指：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年內撥備	7,376	3,612
往年撥備不足	33	—
	<u>7,409</u>	<u>3,612</u>
即期稅項—香港以外		
年內撥備	23,487	17,155
往年撥備不足	1	20
	<u>23,488</u>	<u>17,175</u>
分配溢利的預扣稅		
意大利預扣稅	168	166
台灣預扣稅	2,086	2,262
法國預扣稅	75	41
日本預扣稅	82	—
	<u>2,411</u>	<u>2,469</u>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額的產生及撥回	<u>1,385</u>	<u>122</u>
	<u>34,693</u>	<u>23,378</u>

香港利得稅撥備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2019年：16.5%)之稅率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的實施，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25%(2019年：25%)稅率納稅。

根據意大利相關稅法，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企業所得稅撥備按28.8%(2019年：27.9%)計算。

根據台灣相關稅法，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企業所得稅撥備按20%(2019年：20%)計算。

於其他司法權區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之稅項乃按有關國家現行的稅率計算。

就自於有關國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收取的股息收入而言，意大利、台灣、法國及日本稅務機構徵收的預扣稅稅率，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為10%(2019年：10%)、21%(2019年：21%)、10%(2019年：10%)及5%(2019年：5%)。

5.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以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55,521,000港元及年內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34,886,000股為基準計算如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020年 千股
於1月1日的已發行普通股	100,000
向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發行股份	3,922
股份之資本化發行	19,520
於公開發售及國際配售時發行股份	11,444
	<hr/>
於12月31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34,886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於上市前重組，載入每股盈利資料而言並無意義，故並無呈列每股盈利資料。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攤薄潛在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6. 股息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向股東宣派股息85,334,000港元，其中84,772,000港元透過抵銷應收一名董事及Cargo Services Group的款項支付(2019財年：無)。

董事會建議就2020財年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港仙，總金額為37,500,000港元，惟須待股東於2021年5月14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建議派付末期股息預期將於2021年6月16日(星期三)派付予於2021年5月25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所有股東。

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	326,770	250,632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45,962	50,080
	<hr/>	<hr/>
	372,732	300,712
	<hr/>	<hr/>
合約資產		
因履行貨運代理合約而產生	1,663	-
	<hr/>	<hr/>
	374,395	300,712

(a)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上市開支中符合資格於上市時從權益中扣除且資本化為預付款項的部分為零港元(2019年：2,527,000港元)。除以上所述，剩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計將在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賬齡分析

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後，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1個月內	153,303	162,109
1至2個月	93,440	59,576
2至3個月	71,869	18,217
3個月以上	8,158	10,730
	<u>326,770</u>	<u>250,632</u>

貿易應收款項通常於發票日期起計30日至60日內到期應付。

(b) 合約資產

合約資產指來自若干貨運代理合約的未開票金額，乃由於該等合約使用輸出法確認的收益超出於報告期末已向客戶開票的金額。

所有合約資產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合約負債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	255,553	159,70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9,495	44,208
	<u>315,048</u>	<u>203,915</u>
合約負債		
履行貨運代理合約前預先開具的票據	1,733	—
	<u>316,781</u>	<u>203,915</u>

(a)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結算或確認為收入。

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債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1個月內	187,726	113,861
1至3個月	64,000	42,679
超過3個月	3,827	3,167
	<u>255,553</u>	<u>159,707</u>

(b)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指於報告期末根據若干貨運代理合約於服務履約前向客戶開票的款項。

所有合約負債預期將於一年內確認為收入。

9. 股本

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2020年		2019年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普通股(每股0.001美元)	<u>50,000,000,000</u>	<u>390,000</u>	<u>500,000,000</u>	<u>3,900</u>
已發行且已繳足普通股：				
於年初	100,000,000	780	50,000	390
股份分拆	-	-	49,950,000	-
股份之資本化發行	91,594,116	714	38,000,000	296
發行股份以收購非控股權益	-	-	12,000,000	94
向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發行股份	4,705,884	37	-	-
於公開發售及國際配售時發行股份	<u>53,700,000</u>	<u>419</u>	-	-
於年末	<u>250,000,000</u>	<u>1,950</u>	<u>100,000,000</u>	<u>780</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自本公司股份於2020年10月15日(「上市日期」)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上市」)後的首份2020財年年度業績。本公告載列2019財年的相關財務數據，以作比較用途。儘管爆發COVID-19，惟本集團的收益及純利仍顯著增加。

本集團的核心業務為提供有關時尚產品及精品葡萄酒的綜合物流服務(其包括空運代理服務以及配送及物流服務)，主要專注於高端時尚(包括奢侈品及平價奢侈品)產品。我們高端時尚市場的長期客戶包括各種國際、知名、高檔及奢侈品品牌以及其他服裝。

本集團戰略性地設立了葡萄酒部(其總部位於香港)以處理有關葡萄酒的客戶服務及與客戶的溝通，而我們於法國的營運附屬公司與當地的相關釀酒廠保持聯繫。

本集團重視發展及維持我們與客戶的牢固關係，並對我們的客戶有透徹的了解。為了解及滿足客戶的不同需求並確保我們緊跟最新市場資訊以及從彼等獲得有關我們服務的反饋，我們與客戶維持著緊密有效的24/7溝通。這使我們能夠提供定制化服務並及時審閱我們的服務質量及水準，從而挽留我們的現有客戶並通過推介獲得新客戶。

本集團於8個國家及地區(即中國、香港、台灣、意大利、日本、韓國、法國及瑞士)的14個城市運營當地辦事處，同時與超過100家貨運代理業務合作夥伴建立了合作網絡，其覆蓋全球超過100個國家。本集團可憑藉各市場的業務覆蓋區域及據點來分散經營風險，並允許我們於發生COVID-19導致的封鎖中繼續向客戶提供服務。

此外，儘管由於COVID-19導致全球物流中斷及航班取消，憑藉與航空公司的良好、穩定的長期關係，本集團能夠就出口因貨艙供應緊俏而導致費用增加的商品獲取貨艙。此外，本集團亦有能力向高端時尚行業客戶提供緊急空運代理服務以運送衛生產品(如口罩及消毒劑)。該等機遇令本集團得以進一步加強與該等客戶的關係，從而鞏固本集團作為其高端時尚產品的物流服務供應商的地位。

財務業績

本集團於2020財年錄得收益約2,020.6百萬港元(2019財年：1,483.8百萬港元)，增長約36.2%。2020財年的毛利約為394.3百萬港元(2019財年：306.8百萬港元)，增長28.5%。2020財年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經調整純利(加回一次性上市開支後)約為81.0百萬港元(2019財年：32.1百萬港元)，增長約152.3%。

收益及純利增加乃主要由於(a)由於若干歐洲城市實行封鎖，導致高端時尚產品的消費模式從到海外購買轉變為於中國國內購買且中國奢侈品銷售反彈，中國對高端時尚產品的空運代理服務以及配送及物流服務的需求自2020年4月以來急劇增加；(b)儘管由於COVID-19導致全球物流中斷及航班取消，憑藉與航空公司的良好、穩定的長期關係，本集團能夠獲取貨艙滿足其客戶需求；(c)爆發COVID-19導致全球保健及醫療用品需求急劇增加，包括就主要自中國上海分批運送協定數量的乳膠醫用手套至英國提供空運代理服務。自2020年第一季度起，本集團因應需求大幅增加而為衛生產品提供空運代理服務。本集團預期衛生產品業務將於2021年持續增長；及(d)本集團實施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及本集團不斷努力提高其員工的工作效率。

分部分析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貨運代理服務及提供配送及物流服務。

空運代理服務

空運代理業務構成本集團的最大分部，佔本集團2020財年總收益約70.5%(2019財年：61.8%)。服務包括收到客戶之預訂指示後安排托運、貨物取件、獲得貨艙、準備貨運文件、於始發地及目的地安排清關及貨物裝卸以及其他諸如支援貨運代理運輸的相關物流服務。此外，我們對自身作為少數幾家可為法國及英國出口葡萄酒至香港提供貨運代理服務的專業公司之一而倍感自豪。本集團為香港、台灣、意大利及法國的國際航空運輸協會代理，可自該等地區就空運航線進行貨艙採購，亦能夠直接於中國的航空承運人採購空運貨艙。

憑藉與航空承運人建立的良好及穩定的關係，本集團能夠按預定價格及訂立逾12個月的包艙協議以獲取艙位。於2020財年，本集團已與航空承運人訂立三份包艙協議。本集團專注於為主要位於中國、香港、台灣及歐洲(尤其是意大利)的高端時尚產品及精品葡萄酒提供空運代理服務。

空運代理業務於2020財年錄得收益約1,424.1百萬港元(2019財年：917.0百萬港元)，增加約55.3%。該分部的毛利亦由2019財年的約188.0百萬港元增加至2020財年的約259.3百萬港元，增加約37.9%。該增加乃主要由於(a)主要自上海運送乳膠醫療手套至英國。該協議於2020年8月5日訂立，合約金額為27.0百萬美元，乃按將運輸的乳膠醫療手套之實際數量及協定運費每雙乳膠醫療手套0.03美元的基準計算，及(b)自2020年4月起，中國高端時尚產品的空運代理服務需求因歐洲城市被封鎖而增加，導致高端時尚產品的消費模式由海外購買轉為於中國國內購買。

配送及物流服務

本集團乃中國及香港最早提供全面及定制化企業對企業(「B2B」)分銷及物流服務以滿足其客戶對具成本效益的供應鏈解決方案的倉儲及物流需求的公司之一。本集團亦為中國最早建立其自有半自動配送中心的公司之一，可為高端時尚產品提供量身定制的物流解決方案。配送及物流服務業務主要分佈於香港、中國、意大利及台灣，而中國及香港則為此分部的兩個最大收益貢獻者。本集團管理及運營30個配送中心，總建築面積約為858,000平方英尺。該業務分部涉及提供廣泛的物流服務，如管理供應商存貨、分揀及包裝製成品、運輸、循環、質量控制及多種附屬增值服務(如通過本集團專有的倉庫管理系統提供供應鏈管理及倉儲服務)。

此外，作為香港少數幾家可提供葡萄酒配送及物流服務的專業公司之一，本集團的綜合物流服務包括專業倉儲、物流及其他增值服務，如品牌包裝、多形體重新包裝、香港當地即日送貨上門及溫控配送。我們管理約58,000平方英尺專用於儲存葡萄酒的倉儲及配送空間，其溫度及濕度均保持在最佳水準。

該分部於2020財年的收益約為345.6百萬港元(2019財年：313.7百萬港元)，增加約10.2%。毛利約為59.7百萬港元(2019財年：54.5百萬港元)，增加約9.5%。該增加乃由於中國奢侈品銷售激增，推動配送及物流服務需求上升所致。

海運代理服務

本集團的全面物流解決方案亦包括為其空運代理服務客戶及其他意大利及台灣客戶(當彼等偶然要求我們通過海運或以單獨運送彼等的若干產品時)提供海運代理服務。本集團於意大利及台灣的海運代理業務為此分部收益的最大貢獻者，其包括自台灣出口電子元件、機械及大型設備及並無太多時間限制的傢俱及家用電器。

該分部於2020財年的收益約為250.9百萬港元(2019財年：253.2百萬港元)，保持相對穩定，毛利約為75.3百萬港元(2019財年：64.3百萬港元)，增加約17.1%，乃由於本集團因若干時尚及葡萄酒客戶由空運代理服務轉向海運代理服務而有能力收取更高價格。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已就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及盈餘資金管理措施。本集團致力透過持續進行信貸評估及評估其客戶之財務狀況，減低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控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有足夠的財務資源以及時滿足其資金需求及承擔。

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的營運資金約為449.2百萬港元，較2019年12月31日的約378.4百萬港元增加約18.7%。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由2019年12月31日的約1.47倍增加至於2020年12月31日的約1.56倍。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255.3百萬港元，較2019年12月31日的約102.8百萬港元增加約148.3%。於2020財年，本集團的經營現金流入約為221.1百萬港元(2019財年：經營現金流入約142.7百萬港元)。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未償還銀行貸款及透支約為88.8百萬港元(於2019年12月31日：約87.3百萬港元)。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約為52.7%(於2019年12月31日：63.2%)。資本負債比率按銀行貸款及透支及租賃負債總額除以本集團權益總額計算。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維持淨現金狀況(於2019年12月31日：淨現金狀況)。本集團將於需要時繼續取得融資。

外匯風險

於2020財年，本集團的營運主要以其營運產生的資金、借款及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撥付。於2020年12月31日，借款主要以港元計值，而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港元計值。本集團的借款為浮息利率借款並於2020財年以銀行存款約2.3百萬港元抵押以取得該等銀行融資。

鑒於本集團業務的性質，本集團面臨若干貨幣貶值或升值的外匯風險，包括歐元、英鎊、人民幣、新台幣及美元，其中人民幣及美元為除港元外我們業務最常用的貨幣。然而，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本集團的營運主要受人民幣波動影響。然而，我們並無就該等外匯風險維持任何特定對衝政策或外匯遠期合約。於2020財年，本集團繼續實施嚴格控制政策，並無從事任何債務證券或金融衍生工具的投機性交易。

重大投資

於2020財年，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資本開支承擔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擴張位於上海的定制化配送中心產生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開支承擔約17.7百萬港元(2019財年：零)。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除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9月30日的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重組」一節所載本集團為進行上市而進行的重組外，於2020財年概無重大收購或出售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

或然負債

於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就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訂立的銀行融資向銀行提供融資擔保。董事認為不大可能會根據銀行融資向本集團提出索賠。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銀行融資項下的最高負債為本集團提取的融資金額，即83.4百萬港元。

抵押集團資產

於2020年12月31日，若干計息銀行借款以金額約為2.3百萬港元(2019財年：3.0百萬港元)的已抵押銀行存款作抵押。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上市，根據最終發售價2.66港元合共發行53,700,000股發售股份，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相關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與全球發售有關的相關開支後)約為87.4百萬港元。於2020年12月31日，所得款項淨額已用作以下用途：

	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增強及擴張配送及物流業務及 當地據點	63.1	29.4	33.7
擴張企業對消費者(「B2C」)服務	15.6	8.5	7.1
一般營運資金用途	8.7	8.7	—
	87.4	46.4	40.8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預期上述所得款項用途計劃不會有任何變動。本公司預期於2020年12月31日餘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將於2021年12月31日或之前獲悉數動用。

展望

展望2021年，本集團將會繼續鞏固高端時尚及葡萄酒業務，同時積極進軍近年快速發展的電子商貿及B2C配送服務，並尋求將業務擴展至醫療、珠寶鐘錶等新領域，使本集團收入更多元化，拓展業務版圖。

(i) 成立新公司拓展內地市場

本集團近日與海南國際經濟發展局共同舉辦海南免稅市場產業發展線上推介會，並簽署合作備忘錄，將攜手推進海南國際旅游消費中心建設，為中國國際消費品博覽會高端消費品物流服務提供最佳方案。此次推介會更獲得40多家國際一、二線品牌的參與和支持，期望並肩開拓海南的龐大消費及物流供應鏈商機。

隨著國內提倡「內循環」發展模式，加上海外疫情持續肆虐，預期海南島的免稅政策會吸引到更多國內遊客前赴當地旅遊及消費，對海南省的奢侈品銷售有強勁的提振作用。作為高端品牌的合作夥伴，我們亦留意到客戶愈來愈重視海南島的業務發展，對物流服務的需求逐漸提升，有見及此，本集團正擴大在海南的服務團隊，並已建立地區辦公室及計劃設立配送中心，期望提高處理能力，滿足客戶需求。

本集團將與品牌客戶參與2021年5月在海口舉辦的首屆中國國際消費品博覽會，共享海南自貿港的新機遇。

(ii) 進軍電商業務，建立葡萄酒平台，提供中港跨境葡萄酒物流服務

本集團已於2020財年首季推出自家葡萄酒電商平台，將業務由線下拓展至線上，把握中港葡萄酒市場蓬勃發展對兩地跨境物流所衍生的龐大商機。為了更有效發展電商業務，本集團與業務夥伴合作，借助對方靈活、高效的線上營銷解決方案，將葡萄酒電商平台打入中國市場，結合現有的物流基建網絡及服務團隊，滿足消費者的物流及配送需要。本集團期望今次進軍電商，能夠擴大在葡萄酒領域的市場份額，進一步鞏固集團在香港及中國葡萄酒物流及配送市場的領先地位。

(iii) 加強與現有高端時尚品牌客戶合作，擴展服務範圍至B2C服務

本集團將繼續與現有知名品牌客戶攜手，抓緊中國奢侈品市場未來數年快速發展所帶來的機遇。全球諮詢公司貝恩預測，中國奢侈品市場會在2025年超越歐美國家，屆時亞洲消費者將佔全球奢侈品消費的七成。近期，本集團已經與部分客戶延長合同並擴大合作範圍。此外，本集團早前承客戶委託，在上海的半自動倉庫擴建計劃正進行得如火如荼，項目於2021年2月完成後，新增面積達70,000平方英尺的配送中心區域，並配備半自動傳送帶，屆時每年可以處理的貨物量提升約67.1%至1,248,000件，滿足客戶在大中華地區日益增長的物流及倉儲需求。

與此同時，本集團正與品牌客戶接洽，將服務範圍由B2B擴展至B2C領域。近年，愈來愈多品牌客戶開始透過電商銷售旗下產品，而去年爆發的疫情進一步推動品牌客戶發展線上業務的步伐。本集團已經準備好為客戶在中國及香港提供B2C配送服務，一方面滿足客戶的發展需要，亦可以令集團的業務更多元。

(iv) 持續拓展奢侈品以外領域，包括今年新開拓的醫療領域

除了高端時尚及葡萄酒兩大領域，本集團亦會致力拓展新領域，帶來更豐富的收入來源。本集團在去年疫情肆虐歐洲期間，得到運送醫療物資機會，與多家海外醫療機構合作，物流服務質素得到肯定。日後亦有機會為醫療機構運送恆常醫療物資及藥物等，成為全新的收入渠道。與此同時，我們會積極物色其他領域的潛在商機，例如同樣有較高利潤空間的珠寶鐘錶物流，以及從日本、意大利及泰國進口新鮮食品至香港及中國的空運服務等，期望取得更多增長點，為本集團的發展注入動力。

人力資源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聘用595名僱員(於2019年12月31日：638名僱員)。薪酬待遇一般根據市場條款及經驗而設。本公司亦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以獎勵及獎賞曾對本集團的業務成就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人(包括本集團僱員)。於2020財年，本集團定期為員工提供內部及外部培訓。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2020財年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港仙，總金額為37,500,000港元，惟須待股東於將於2021年5月14日(星期五)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告作實。擬派末期股息預期將於2021年6月16日(星期三)派付予於2021年5月25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2021年5月11日(星期二)至2021年5月14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為確保符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未登記之股份持有人必須確保於2021年5月10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的股票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及過戶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待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批准宣派擬派末期股息之決議案後，本公司將由2021年5月21日(星期五)至2021年5月25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有權收取2020財年擬派末期股息之資格。為符合資格收取擬派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告作實)，未登記之股份持有人須確保於2021年5月20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的股票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及過戶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如上文所述。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條文。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並信納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於2020年12月31日止期間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的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按不遜於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上市日期起及直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監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慶麟先生、陳鎮洪先生及秦治民先生組成的審核委員會。林慶麟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與本集團管理層及本公司外聘核數師討論並審閱本集團2020財年之綜合財務業績，包括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與管理層討論本公司財務申報制度以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已將本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相關附註之財務數字與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金額比較，而該等金額一致。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此方面所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而進行之審核、審閱或其他核證工作，故核數師並未作出任何保證。

刊發末期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末期業績公告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頁上刊登。2020財年之年報將根據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頁上刊登。

承董事會命
嘉泓物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顏添榮

香港，2021年3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顏添榮先生、陳雅雯女士及張兆明先生；非執行董事劉石佑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慶麟先生、陳鎮洪先生及秦治民先生組成。

本公告的英文版與中文版如有任何歧異，概以英文版為準。